

天津信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4 日 0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4 日 12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4 月 2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天津宝融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天津信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天津信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天津信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天津信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天津信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审议《关于天津信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7、审议《关于天津信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天津信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审议《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与中关村科技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的议案》；

11、补充审议《子公司天津鼎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理合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现场

（二）登记时间：2017 年 5 月 4 日 08 时 30 分

（三）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玉杰

联系电话：022-24672358

联系地址：天津市东丽区华明高新技术产业区华丰路 6 号
B4-302

电子邮件：zhaoyujie@xinhongmedical.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信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天津信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3日